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52024HY0508427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3602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南沙科创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科创教育核心区工程）人工智能孵化器及配套工程 （3#办公、4#办公） 项目代码：2203-440115-04-01-915170
建设位置	广州市南沙区庆盛枢纽区块，横六路以南、纵三路以西、横五路以北
建设规模	3#办公，总建筑面积：4271.01平方米，地上5.0层：4271.01平方米，4#办公，总建筑面积：2570.34平方米，地上5.0层：2570.34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5643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放43B1118/2024复43B12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

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项目涉及土地出让金核算事宜，你单位应当申请土地出让金核算，具体核算面积及金额以土地出让金核算部门最终意见为准。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2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11 月 26 日